

樗

蒲

譜

原叙

遵義爲黔郡皆古梁州之域攷禹貢染土既蠶圖載
兗州若豫若青若徐若揚若荆皆有織文絲枲厥篚
之貢而梁與雍冀無聞盖非其地所自有也遵慶邊
徼其民又烏知其地之宜蠶也有前太守省菴陳公
教曰蠶而利斯溥矣丙申冬余出爲遵守詢曰其地
其民之利興自陳公百餘年來居人猶頌其德勿衰
先是請崇祀而未許也間與雲衢邑宰言欣然與余

復為遞請於上游古者有功於民則祀之是安可使
湮沒而弗彰乎雲衢作吏稱明達才因已為蠶之教
既可施於遵則黔中他郡皆可施思欲廣其法而傳
之而未得盡詳得鄭君子尹所著樗齋譜言陳公教
遵民蠶事始末甚悉其書良澤於古又得莫君紫香
為之攷證疏通皆不忘陳公之德教也亦欲明其德
教垂布於無窮也雲衢慨焉為付之梓也固宜後有
欲行其法者知不必擇乎地地無不可蠶即民無不

可利曩見程春海少農視學黔中時撰有橡齒一序
適足為茲謚弁首中言當事曾頒令申勸民種橡亦
曰可蠶之地居多是在守土者善教之耳余泣遵歷
半載矣念一無所利於民竊有愧前人之所為而益
望是譜之傳之果不脛而走也夫道光十有七年歲
次丁酉夏五凶陰平翰

原叙

丙申五月亨自仁懷移攝遵義既受事自其煙戶總
總而田疇甚寡私有不給之慮徐察之其號素封稱
足穀翁者隨在皆是也即其最下者徒手漫無憑藉
亦各有呂奉其身而不至凍餒始而親焉繼而寤焉
則舊太守陳公省菴榭繭之遺惠也夫自三代已還
井田制壞而農各私其畎畝商各私其壟斷其富者
甯弃於地而不呂予人其貧者至求竝日之一食而

不可得可勝歎哉而遵義自有櫛繭來猶不至於是者何也櫛之生也不必膏腴雖犖磽之區皆可植繭之成也不必其自為雖行道之人皆有功已無用之地植有用之材即已無業之人而納已不費之業傭之者受小貲主之者高大利所謂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者也蠶事畢絲事起煮繅道織需人愈多雖有瘖聾跛躄斷者亦各得盡所能已餬其口而貿遷子本之獲更可不必言矣夫已食為衣者利一定已衣為

食者利無方貴州則皆凶縣也皆凶縣則皆可使自
致此無方之利者也皆可致此無方之利何曰皆莫
之致也豈無師陳公之遺法而為之者耶抑頗有行
之而法有未盡也耶案牘之暇嘗與紫泉莫君緒論
及此屬為訪種榭食蠶繅絲織繭諸成法州為一書
鐫本分致寅好莫各布之所土曰廣陳公之惠而莫
君曰謂其友鄭君子尹舊著有樗繭譜最詳悉可無
別起州當為索之亨亦舊耳鄭君名知其制行端潔

著作繁富為黔中不易觀人物思一至吾室而渺不
可得幸是時方延主啟秀書院講席候其來得領言
論風采諒哉卓然有道之士渴願於此大副因乞其
繭譜稿而鄭君再三曰麤粗辭不肖見不固乞乃曰
某之為此特紀舊守名蹟曰示子弟使不就墜失非
法施書也且詞亦不佞俗倩莫君披此別為之庶有
裨乎乃授而讀焉文辭雅質古色斑駁欲施之民間
果難家喻戶曉乃商之莫君屬加音釋疏其不易明

而補所未備既就緒付之梓人乃書數語志其緣起
嗚呼一榭繭也得二君譜釋之言之文行則遠發簪
賢之潛德而普美利於無窮未必不兩得之矣道光
十七年五月廿日長白德亨

程春海侍郎橡繭書事

黔罷州十三富罷二曰黎平曰遵義黎平曰木遵義
曰繭繭不曰來曰橡然非躬於遵義人也乾隆間陳
君實教之于是食繭利凡數十年春秋繭成歌舞祠
陳君如生道光三年冬澤試遵義旋過橡林間風策
策然葉鱗鱗然記所歷郡皆有橡不以繭今過平越
都勻土益沃宜橡因嘆曰處處有橡處處可繭也雷
獨遵義乎過鎮遠見方伯吳廉訪宋頊令甲勸民種

椽詞懇懇著街亭時夕陽爛如駐馬讀之過思南選
萬校官世超鞞劄出則方伯廉訪督使巡上下游購
椽子教播種期三年成食鹵利嗟乎居尊官親民爲
謀百世利思深哉可謂君子儒矣黔土瘠黔民勞勞
無所獲遂頽廢不自振曉之曰利在某不信視某地
民遽然顧牆角畦稜有美蔭皆金錢其黠者又慮利
与害俱且權之曉之曰有百世利無一日稅也則又
慮購鹵器織具紛然皆未入先貨曉之曰如購種法

皆官爲夫民驕子弟官慈父母也驕乃惰慈乃周已
周起惰惰乃勉皆可學而能也數歲利必若遵義富
甲西南維矣

樗齋譜

遵義鄭珍纂

獨山莫友芝註

誌惠

乾隆七年春。太守省菴陳公。始召山東榭齋蠶於遵

義。公山東歷城人。名玉璽。音殿字韞璞。由蔭生補光祿

寺署正。出同知江西贛州。贛音扛乾隆三年來守遵義。

日夕思所召利民事。無大小具舉。民歌樂之。起故多

榭樹

榭音

呂不中屋材薪炭而外無所於取公循行

往來見之曰此青萊間樹也吾得呂富吾民矣四年

冬遣人歸歷城售山蠶種兼以蠶師來至沅湘間

出。不克就公志益力六年冬復遣歸售種且呂織師

來期歲前到蛹得不出明年布子於郡治側鹵小邨

上春繭大獲

嘗聞鄉老言陳公之遣人歸售山蠶種者凡三往返其再也既於治側西小邨

獲春繭分之二附郭之民為秋種秋陽烈民不知避成

繭十無一二次年烘種鄉人又不諳薪蒸之宜火候

之微烈蠶未繭皆病發竟斷種復遣人之歷城候繭

成多致之。事事親酌之。白其利病。蠶則大熟。乃遣蠶

師四人分教四鄉。收繭既多。又於城東三里許白田壩。誅茅築廬。命織師二人。教民繅煮。絡導牽織之事。公餘親往視之。有不解。口請指畫。雖風雨不倦。今遺址尚存。邑之人過其地。莫不思念其德。流連不能去。公遂遍諭邨里。教以放養繅織之法。令轉相教告。授以種。給以工作之資。經緯之具。民爭趨若取異寶。皆隆七年事。八年秋。會報民間所獲繭至八百萬。是年。蠶師織師之德。能蠶織者各數十人。皆能自教其鄉里。而陳公即已冬間致政歸。挽送者出貴州境不絕。莫不泣下也。唯蠶師織師仍留。自是吾郡善養蠶。迄今幾百年矣。紡織之聲相聞。柵林之陰。迷道路。鄰叟邨媪相遇。惟絮話春絲。

幾何。秋絲幾何。子弟養織之善否。而土著裨販著入聲。

走都會十五五。駢坐而立。眙坐音比。眙音替去聲。導網之名。

竟與吳綾蜀錦爭價於中州。遠徼界絕不鄰之區。秦

晉之商。閩粵之賈。又時已繭成來。埽鬻相載已去。埽鬻

音埽育。坐買也。與桑絲相攬。襍以為縞。越紉縛之屬。縛即縞字。使

導義視全黔為獨饒。皆先太守之大造於吾郡也。故

譜之作。誌遺愛於首。

定樹

暨之樹。蜀人名青桐。音同其繭即曰青桐繭。前輩曰為

樹是櫟。櫟之子名橡。音象曰字曰橡繭。然其樹實榭也。

攷櫟一名栩。一名柔。音杵。詩集於苞。相陸疏曰。栩。今

之為相。其子為阜。或言阜斗。其殼為汁。可以染阜。今

京洛及河內多言杵斗。或云橡斗。謂櫟為杵。五方通

語也。說文曰。柔。樹也。陸疏。一杵。即說文之柔。二字同。一杵。一杵。一杵。陸疏曰。

杵。三蒼說。杵即杵也。李時珍曰。櫟有一種不結實

者。其名曰杵。其木心赤。結實者。其名曰杵。其實名櫟。

一名櫟。其實名草。即阜字。說文作草。一杵。文曰。杵。

也。櫟實。一名草斗。一名象斗。其房可以染阜。故名阜。房

半實似斗。故名阜斗。名象

斗象者。

一名芋。

音余。又音序。見莊子。案昔人皆謂莊子食芋栗。即是相實。杆芋同字。非也。

爾雅。栲栳注云。

子如細栗。

江東人亦呼栲栗。今俗謂之芋栗。猴栗。柯栗。皆此類。莊子之芋正此物。即今貴

筑縣之毛栗。

亦呼侯栗者。

族生鼠難長。而其花葉。其

林裏實一林。

一三實。

又皆侶栗。與櫟及榭之一。揀一

寬且不周。

裏記異。

且芋栗並言。櫟亦斷是櫟類。是

一名柞實。

栗類亦猶櫟。

櫟並言。

櫟亦斷是櫟類。

一名柞實。

珍曰。一名柞。

樣字俗別作橡。

故名橡。

替人皆目橡

子。一名籽。

樣字俗別作橡。

故名橡。

替人皆目橡

獨謂以其實名象斗。

俗人不解象字義。

妄加木刃後

又省斗字。單名之橡耳。

榭之房亦作斗。

亦可以染皂。

知其名榭。猶名斗之意。古但名斛。後

人加木作榭。故橡榭二字。古皆無之。

其房名栲。

謂其

苞求。

據鄭氏詩箋云。柞之葉新將生。故乃落於地。李

末然。

據鄭氏詩箋云。

柞之葉新將生。故乃落於地。

李

末然。

據鄭氏詩箋云。

柞之葉新將生。故乃落於地。

李

時珍言檇葉如楮葉

楮音儲。檇別也。花亦為穗。其實如榭而小。山經有之。

而文

理皆斜句

音鉤

則俗名水青榭者檇也。今食蠶作繭者

即毛詩檇檇聲轉為榭檇後又損一字為榭

檇檇即殼棘其

子欲落時殼棘然。因呂名之。又疑名榭者。以殼棘之義裁一字而別制榭字。

古一名栲。一

名山

栲一名栲。皆本詩陸疏。

一名心。爾雅云。檇樸心。樊光注

檇樸。榭檇也。有心能濕

能即耐字。

江河間。曰作柱。是也。唐

書后妃傳。載后封嵩山禪少室。封壇南有大榭。赦曰

置金雞其杪。賜號金雞樹。故又名金雞樹。俗以葉倍

櫟大故名大葉櫟。又名櫟檀。音疆實名櫟檀子。俱見本州其

葉蘇頌圖經名榭若皮。俗名赤龍皮。俱入藥。越人呼

青櫟者。或檀櫟聲近。遂轉檀為櫟。曾見唐史載開寶

四年。資州獻梅青櫟二木。合成連理。則知青櫟為蜀

地舊稱。其來已久也。榭與櫟大致相類。嘗細驗之。櫟

幹老猶似栗枝。榭生二三年即甲。馱音鵲櫟皮橫皺而

不裂。榭皮直皺而癢。瘡。音匪壘。皺裂貌。櫟葉短厚光滑。半已

上始出芒。短而勻。榭葉長者五六寸。捫之滯手。盡葉

一紋一丈長而直。櫟之實長而細。榭實大而圓。櫟葉

冬夏常青。新生而故落。榭冬零。故盡而新生。

櫟四五
月開花。

榭三四月開花。皆為穗
如栗。七八月內結實。此其別也。

自榭與櫟相類至
此。言榭樹形狀鼠

悉辨樹
者審之。其人歲儉皆可採食。

人者實中肉
也。下榭人同。但僵澁甚。

食必浸至十日。曰外。榭人倍之。二木之葉。曰食蠶。繭

成一也。但櫟少。種之四倍。遲於榭。始可蠶。曰故無種

者。間有之。其理堅密。器尤取材。亦不曰食蠶也。若榭

林中有一種樹。族生難長。甚類榭。惟葉粗大而色較

青俗名扶櫟。即郭璞爾雅注云。詩所謂枹櫟者也。李

珍曰。櫟有二種。一種叢生。小者名枹。即此。一種即前所說櫟名。狀不煩引。於毛詩為苞櫟。

郭注所引出三家詩。枹音夫。夫扶聲。有輕重耳。其葉

不中食。饗食之肥者亦瘠。扶櫟俗又呼櫟。扶櫟二

又呼為虎皮青。山東人謂遵義之青。櫟為櫟。而遵義又以謂葉青大一種。貴州一省及湖南。冕沅之間。皆謂遵義青。櫟者櫟木。而謂遵義櫟者青。櫟皆方言之小異也。又有一種樹狀亦如櫟。種之成林。亦如櫟。惟葉較櫟青而稍短狹。子亦如櫟而細長。皮稍白。亦直皺。而痲瘡畧少於櫟。幼無皺裂。老乃皺裂。唯大幹然。小枝否。櫟則小枝亦皺裂。唯嫩莖否。為異耳。稍難長於櫟。土人亦謂之扶櫟。青櫟。

或謂之榭櫟青桐。与榭榭種亦有專種。一山者。呂食
蠶絲最執。幾敵桑絲。為山鹵中第一。不侶難長而葉
獨粗大之扶櫟瘠蠶也。不可不辨。

定鹵

山海經載歐絲之野。歐即嘔字。一女子據跪樹歐絲。又載

民之國。莢音至。不績不經而服。知天地既生斯人。憫其

寒不知自為計。有受自然之衣被者矣。自伏羲化蠶

為鹵。鹵陵氏身教之。絮帛之暖遍海內。於是蠶功盛

焉。降及少昊。呂鳥名官。而九雇為九農正。雇音戶。其一

桑扈竊脂。爲蠶驅雀。可見唐虞以前。大抵皆山蠶耳。

爾雅云。蟪。桑繭。

蟪音象。

讎。

由。樗繭。棘繭。藥繭。虻。蕭繭。

虻音

元。此五繭。唯食桑者成於蠶室。餘四種。竝山蠶食棘

者。或即今椒繭之類。

椒繭。蠶食椒葉所成。今山東有之。其種同。樗繭。案李時珍說。柘

曰。其葉食蠶。取絲作琴瑟絃。清響勝常。爾雅所謂棘繭。即此蠶也。又說奴柘曰。柘而小。有刺。葉亦如柞

葉而小。可食蠶。棘繭當謂此兩種。

今有一種野蠶。成繭於蒿艾間。繭

繭。或即類此。唯藥繭不可知。今之柘繭。正即古之樗

繭。或曰。樗。山椿也。柘與之不類。不得強以樗繭合之。

曰。皆言之者矣。藥溪談記案爾雅。讎由樗。繭即今萊陽之山繭。紬。暑窗臆說則云。山繭即禹貢之檠。絲。今之山紬。樗。繭又別一種。乃今之椿。紬。樗。不材木。土人嫌其名。故偕名椿。爾雅所云。蠨。桑繭。即今山桑。檠。絲。讎。由樗。繭。今樗。絲。借名椿。繭者也。如仲威說。今遵之。榭。繭。種。即齊之椿。繭。其為爾雅。樗。繭。明矣。樗。榭。疊韻。樗。柔。

雙聲。特。平。上。之。分。榭。櫟。類。亦。可。名。榭。柔。名。樗。一。也。詩。采。荼。薪。樗。唯。樗。即。是。榭。乃。中。薪。材。堅。耐。火。若。必。指。為。臭。椿。則。腐。臭。特。甚。今。亦。從。未。有。以。為。薪。者。何。詩。必。取。之。也。且。莊。子。言。樗。必。兼。櫟。少。有。單。言。者。其。為。一。類。明。

甚。合鄭君所引諸說。或曰。曰榑為榑。古無是說。究不榑。榑之名。確不可易。若食榑稱榑。名實相副。曰。艸木之名。曰。時地變。其形狀要不可誣也。爾雅。考山榑。郭璞注。考。侶榑。色小白。亦類漆樹。毛詩。艸木疏云。山榑。與下田榑略無異。葉侶。差狹。方俗無名。此為考者。今所云考者。葉如櫟木。皮厚數寸。可為車輻。或謂之考櫟。如陸氏言。是後世所謂山榑者。非考。所謂考者。不名山榑。而古名山榑也。其稱考之形狀。正即是今之榑。郭氏但據當時所

謂山樗。曰當栲。不知名是而實非也。又孫炎爾雅注。櫟。侶樗之木。今櫟與山椿無一相侶。知所云侶樗。蓋主榭言。然則樗自是山椿。生山中與生下田。本非兩種。於古止名樗。後世增稱山樗。始與栲名相亂。栲山樗自是榭。省稱樗。即與山椿同名。讎由樗。蓋食山樗葉者。非食山椿也。樗。繭。即榭。繭。亦可呼作繭。御覽引廣志曰。有野蠶。有柞蠶。食柞葉。可以作繭。即是此種蠶也。

既蠶期

春蠶二月始。五月畢。

清明後十日。上樹。夏至畢。遲者繭不封口。

秋蠶五月

始。八月畢。

夏至前後上樹。白露畢。遲者繭不封口。

春蠶自上樹至畢繭。

約七十五日。秋蠶自上樹至畢繭。約七十日。

蠶山

山必謹其陰陽。蠶陽物。蠶之出卵。自子至午。未以後

則否。蓋十日而出畢。皆如之。

惡溼喜燥。山陽耐日。其蠶美大。繭成亦如之。陰則否。

可移作繭。

食蠶宜向陽。陰處。但可作繭。此謂春蠶。

唯秋蠶空山之陰者。

為可避蘄陽之烈。

凡當西晒之山。秋蠶最忌。○蠶最畏霧。著之甚者死。不甚亦病。斑不

能作繭。山有空穴。雨欲晴。晴欲雨。時霧氣甚。相蠶山者。謹避之。故有烟瘴之處。斷不可蠶。

蠶地

相地之法。泥爲上。挾沙次之。紅沙火石地爲下。沙石者。所樹葉細且瘦。繭成如之。且葉盡時。蠶或四下。值日烈地熱。夏善死也。秋蠶尤忌。蠶初上山。夏宜向陽畧平泥地。

蠶樹

榭種二三年。及伐而蘗者。蘗伐後之芽也。曰火芽。亦曰頭芽。

育子蠶宜。

子蠶。謂初出卵者。壯蠶不宜食。食則病瀉。不能退臙而死。經蠶者曰二。

芽再蠶者曰三芽。

凡伐後次年之蘗曰火芽。壯蠶食二年曰二第。三年曰三第。

之老而喬者。崩作繭。凡相樹高毋過一丈。已高則苦

剪移與下繭。

已太也。

葉以厚大而青老者良。否則力薄。

良者春生時。莖葉皆小白色。

莖音臺。

帶赤者味辛。蠶不

喜食。食亦不肥大。

蠶蟲祥

子蠶之林。

蠶上樹五六日內之林。

名衣子地。

或謂衣子林。

中有香如

蘭者。謂之蠶花香。此上祥也。後必大熟。眠後有一二

紅黑頭者亦北美收

雙角小於常蠶者林中見一二

亦上祥也凡蠶在此樹葉未盡不必往食他樹惟此
蠶朝東見之暮或西見之但同林雖間一二里亦能
往來而不見其來往之迹土人謂之神蠶稍驚之侶有希希聲

蠶忌

蠶酷忌油桐

酷鼠也李時珍曰譽子桐又名虎子桐
又名油桐亦或謂之紫花桐紫油桐葉

微侶相而小榦率曲屈無直上者至三四尺枝即四
出長頗遲開花微紅子大小如石櫛而齒尖如桃
拾之去其外軟皮中為瓣如蒜或二或四瓣各有
皮乾之去其硬皮肉白色以榨油焚燈亦可和漆貴
州是處經其樹上其葉者死烘室中然桐油者及誤
有之

曰其木烘者後生之蠶

李時珍謂其子味甘而吐。又謂桐子油氣味甘微辛。

寒有大毒。故毒蠶尤甚。

山有桐除之家有桐謹之又食白楊者

死亦食他襍木致病

食他木之味辛澁者皆致病。其餘雖不病亦瘠。惟嫩楓葉蠶

食之無害。搗林時亦不去之。

蠶害

害蠶鳥一也將曙及薄晚力防之

時其來驚之。呂蠶銑鳥之中。惟鴉鼠

繁。又鼠無畏。銑所不能禁。獨 蟾蜍能吸其卑枝者

畏神枝箭射之。則去可半日。

唯蛇升木野豬拔樹茲二害特酷

俗謂癩蝦蟆有則搜去之。其害猶小。

善守者亦無預防術也。

二者唯見則力驅之。

若山蚱蜢。

音乍猛形如蚱。

蝻而大。色微赤。

馬蜂。

山蜂之大者。二物食繫樹秋蛾。

枇杷蟲。

似蠅而微長。

張翼則能飛。三者食蛾與蠶皆啣破其皮而吸其肉汁。蠶即死。

之屬唯秋蟬受其害。

雞狗亦食。皆宜防。

蠶病

蠶之病二。縊與斑。

縊者自吐少縊挂樹上死。斑者發黑點自墜地死。蠶縊原於寒。俗名

黃瓜皮。初眠後始有。各自受病而不傳染。斑病原於火。俗名斑狗。挂臙後始有。其傳染。一林俱為之臭。

病之原三。末蛾蛹受雜木煙氣一也。

此種多病斑。

一。卵出。

時烘之火已烈已微。

已太也。烈則卯受熱。後必斑。微則受寒。後必緼。

一剪移。

時率滿筐省一二往復。蠶為所罨致吐其沙。

此種多病緼。

即不病繭成亦敗。

繭亦薄不中繅。○蠶當上樹後或天氣寒熱不一。蠶值之至三眠後。

滿腹絛化為滿身毛。毛皆躍躍自動。謂之飛絛。一二日即死。此感天時不正之氣。欲避之無由也。然必主厥者運厄始遇之。

蠶眠

蠶四眠上樹約七日則眠。蛻厥黑而起。

是為初眠。子蠶黑色。蛻黑。

而又約七日二眠。蛻厥褐而起。

蛻褐則色青黃。

又約七日三

眠又約十日大眠。

一名四眠。凡蠶眠時必自吐絲。其後脚於葉為蛻時用力地也。若

偶傷其絲則不能蛻而死。

其起也。食益力。唯勤移為功。

大眠後蠶食愈增至

一日夜盡七葉。蠶肥甚。澤澤有光。謂之莊臄。凡十日。臄既滿。不復食。倚葉似眠。大遺屎。漸小。如二眠後時。謂之退臄。臄退盡。始吐絲。繅三四葉。自裹如甕。謂之爬。應然後於中周回。往復。任絲作繭。

一曰陰雨二日眠時慎無剪移。

移則傷其絆。凡蠶出卯時。旋必食其殼。

之半。每眠起時。旋必食其蛻之半。不令食。則蠶弱繭薄。此事頗與馬子之食胞同。似蠶馬二物嘗相關也。方悟搜神記載太古時。馬皮捲。女化蠶事。未盡誣。且周禮原蠶之禁。亦掌之馬官也。

蠶食

蠶曉不食。為露也。晞而食。日出露乾曰晞。午不食。為熱也。晁

而食。日西下曰晁。食必十日增半葉。其極。食之極多時也。朝移之。

午樹冬矣。冬盡也。時曰五葉。夜復二葉。

居守

主廠者。蠶匠也。其傭曰蠶火。所居曰蠶廠。分駐曰蠶

蓬。器備曰蠶刷。曰蠶鏡。曰蠶剪。曰蠶鉸。元去聲。即鳥鎗也。空發以

驚鳥不置子。曰蠶刀。即鎌。曰排套。曰機竿。曰響罽。曰沙撮

曰擘露。音料。餘如成家。飲食器用。或妻兒具也。

春蠶

春蠶。秋繭出也。十月擇種。收秋繭時粗擇之。取大且

厚。大兼尖與圓。非揀謂大也。揀種者當各擇均而取之。蛹雌者繭多大。雄者繭多小。若專取大者。來年

蛾出無雄。皆棄蛾也。色黃而赤。指衡之重。搖之活。而耳之不悉

索者。悉索。繭中蛹聲。擇種當取無聲者。良。有聲者為響繭。但可縲絲。曰為種。雄者稍

尖。雌者稍圓。略可別也。比皆針其後串之。毋針其系。繭

端有系者頭無系者脚。蛾之出必齧系間作孔。若串其系。來年烘種。蛾無由出。皆死繭中矣。串繭為可

挂。便出蛾也。亦有收種後不即串。散布之竹簾上。寒天盛以篋。置密室。將烘始串之者。有初烘時未串。嫩

布竹簾上烘之。至蛾將出前半月始串之者皆
可。然先串便收拾。且環室與簾挂之亦便烘。室中

先置平架席竹簾。

編簾用一寸之篾以篾綵緯之使

不透風處。蛹必鬱壞。

布繭其上。風之或疏挂之均無使受艸木

之煙。

若冬腊兩月值大寒又當置之複室或室中置微火恐蛹凍死。

若受來年育蠶

必病。

烘種

烘種為蠶事利害關頭蠶之熟否皆係乎此必諳練者數十日夜更守無稍懈。

烘春種必四十五日而蛾成。

立春始事春分蛾出。

先設一密室。

毋入風。倚四壁懸平竿。高五六尺。疏列繭串。去地尺

餘中置盆火。火以榭。

他木必病蠶。

令其氣暖之。以變蛾。

以次齧繭系出。始終烘毋失火。

火力日漸而增。四十餘日夜無絕火。又必

視天之寒燠。節薪之多少。毋已烈。烈則蛾速出。卯先
榭葉生。無日食。且必受病。蛾之出。率自未至亥。凡
十日而畢。皆如之。有出者即投置
筐。入夜尤宜速。恐其撲燈自斃也。

蛾觀俗名配對。

脩眉腹坐坐者雌。

淫淫者雄。

雄者眉粗而短。雌者眉細而長。雌腹腴。雄腹瘠。

縱之昏於筐也。

昏配也。

聽自合。司昏者擇其合。寢之他筐。

其觀也。期對時。

觀。交構也。對時者。如今日子時始。明日子時畢。否則人為拆。

毋使

過不及。

過則雌眼死。不及則氣不化。卵多嫩。

覲已絕夫而閉其妻。夫去

曰鰥死。妻畢產亦自枯。若歲生之雄少。則一夫可兩

妻也。

分兩日配之。今日配此雌。對時又折以配他雌。然後配之。雌之卵終多。其不嫩者。蠶亦瘠。父

氣不足故也。

昏時有貪。勦而拍拍有聲者。

勦音擾。

此為狂夫。

不去必亂群合。合亦為所解。

不去此等蛾。他蛾之合者皆為之解。有則立除。

之。昏之前必去雄之溺。

去聲。

否則難為。

此路雖觀如勿。不去則廢精。

觀然亦有無溺之雄。尾瘦不濕。不煩去也。

覲之後必去雌之溺。否則難為。

產。

去溺。呂兩指輕擲。雄雌之後持之。

蛾卵

卵仍無失火。若天氣溫。可暫輟火。

筐置蛾二百五十

皆已配雌蛾。

越三日布卵已出之

盡出其蛾。

復置亦如之一筐之蛾極於五百。一蛾之卵極於一

百。

卵約十五日而盡出。筐約十日而出盡。

除不生及生而損壞受戕者。

後獲繭三萬者上。二萬者中。一萬者下。若烘不盡法。

烘兼烘繭烘卵而言。

則一繭不收。

售種

售蛾於烘戶。

蠶少者不自烘種。皆售於烘戶。烘戶者專烘種待售。凡村落皆有之。使人亦自

便售卯於市。卯者已布也。春秋皆售蛾。春蛾亦在筐但於未卯時即售

之。春簋售筐。蛾價秋出者一當春之二。秋出者秋繭出也。春種也。

一歲之蠶春為正收。秋季斑縕尤甚。有收者堪種亦少。且多勞數十日之烘。故蛾視春繭出者為貴。售

蛾待卯於烘室。此下專謂春種。售卯者已歸候蠶一二出則

肩之山。售蛾者於烘室候蠶出。售卯者如其已出則肩之山未出則以歸候之。急若置

郵也。於是時也。夜不閉關。

辨筐。專謂售卯之筐。

春卯善者必堅附筐。堅固也。不附者敗。不可蠶。治種者

刷目薄麵糊或猪血黏筐上

俗名搭子。原蛾布卵時。即有血汁膠黏筐上。故

用淡猪血黏敗卵效之。呂詐售之。其卵不生。生亦必

病。若辨之。有汁痕。凡蛾自布之卵。多積為堆。黏搭者

偽者。先置空筐。畧呂數蛾布卵其上。候善筐卵出畢。刷其餘不出者。簸去其半殼。呂麵糊猪血搭於空筐

中。俟真卵一二出。售之人之受愚在此。不可不察。

上樹

布席襯筐。搯蓋。

襯音親。去聲。墊也。搯音支。撐也。蓋音筐。之蓋。蠶將出卵時事。以席墊筐。欲子

蠶不散於地。且便掃。撐其蓋。欲便置。榭枝。且蠶性向明。使其見明而出。

呂待卵生。蠶出。

卵針大而黑。即曰榭嫩枝置筐弦。也。邊聽自上。筐中亦置一二

小枝亦不無上者。午日後。子蠶有散走筐席間者。掃
曰蠶刷。撮曰笋籜。仍置之榭枝。與自上者同。架之樹

移之火芽地架樹杪聽散食。俗名開衣子。故謂
其地為衣子地。次第

畫卵出而止。

秋蠶

秋蠶出自春繭。春繭成時暑蛹化也。速急擇之。如春
種。串其後。縣而涼之。約二十日。蛾畢出。其覲蛾視春

蠶既覲。秋蛾已覲。即畫斷其雄之翅。恐其
飛入林間。翳雌。致不能產而脹死。則析梭心

或麻縷縛雌一翅。擊之衣子地。火芽間其卵。即布著樹。

藟林藟音蒿

藟林。除荆棘。藟木也。去荆棘。已便循行。去藟木。使無溷。蠶羞也。唯艸不務盡。欲既蟲隊不至地也。土人云雜木之

中。楓亦不去。嘗見事物紺珠。載有楓蠶。楓葉始生。有蟲食葉。如蠶。赤黑色。四月吐絲。光明如琴絃。海上人取作釣緝。知楓葉可以飼蠶也。藟不盡地。今日移蠶。昨日藟林矣。其

材即供薪蒸。若衣子地。則藟也。必務盡淨。艸亦務盡衣子地皆

未頭眠之子。蠶力不健。風震葉易墜。艸不務盡。不易拾。

剪移

蠶食葉盡。皆附空枝。蓋捉而移。則不勝煩。且易傷蠶。故剪枝載移。

剪無時。枝空為度。載以筐。已少則勞人。已多則勞蠶。

載太少。則多往復。太多則覆蠶。當酌中。與其勞蠶寧勞人。慎毋罨。退音出而午之。午。

布也。使忘移家。寧令暫飢。毋令去不能食。枝大者。若鋏

之。鋏。手折枝也。音覓。傷樹。且損蠶。投之。毋驚。毋絕。蠶附大枝。或幹者。不

可剪。投置筐。日移之。出不意驟投之。即立下。若驚之。或投稍緩。則抱枝固。雖中絕為二。不下也。投者留心。

其攫也如虎。謂投之。舍筐如鼠。謂置之筐。移必依林之次。能

量蟬權葉無使有餘不足是上火也。

凡移蚕但已所剪枝架樹杆如

上樹時蟬自能緣樹食葉不一捉上也。墜地者拾而上之。

下繭

繭成有未繭者。

未爬癭而尚食葉者如已爬癭則聽之方爬癭若驚之則四走妄吐絲不

作移之他樹。

不移恐摘繭時礙食。

次第候其韌摘之。

韌音刃堅也。繭成後

蠶自瀉白漿漿其繭必三日漿始乾。南朝始可摘。若濕摘之則其繭必壞。

已高梯之。橙之。

橙音

毋搦使餒。

中敗曰餒。

毋按使凹。

音埳。外不圓滿也。

筐載而歸。

之廠晞其葉。

葉爬癭時自裏之葉。

剝齒

晞已剝其葉必順其系逆則傷齒齒系為上剝必汰

其病汰音太擇去也病見下條存則疰齒疰音註蟲蝕也留之生蟲兼疰善齒也近

山者畢而歸之家

齒病

齒病三。大而厚。特不封口。值口有黑迹而濕。是曰油

頭。口封而汁汁濕。是曰血齒。二者蝟皆餒。為敗水所

漬。漬謂善齒為其所漬。漬音自浸也。則善亦敗。其薄而不堅。曰二皮齒。

之未完者也。

油頭血繭。蠶之斑病未發者所爲。二皮。蠶食不足。及作繭時爲人偶搦者所爲。

炕繭

置架牀布篋薄。累繭其上。下烈火炕之。

炕之固宜大火。但亦不可

遇烈。恐絲脆。

炕時以篋席覆繭上。中留一孔。以乾稻艸掩之。其繭色始佳。爲取汗。

蛹索索若

驟雨。候經時無聲。死繭降。升生繭。

撒下已炕之。死繭。另上生繭。炕之。

畢。炕

盛於篋。

盛音成。篋音兜。

售則肩諸市。非強有力者。不勝

三萬也。蠶遠者山炕之。售絲復山繅之。

就山炕。與繅。

繅絲

引下諸條。其有非師授不能爲。非親見不能知者。雖釋之人亦難解。即不加釋。

博繭譜

九

瓷獨窰

瓷音

置纜駟

音

中盛菽灰水

菽音

候沸極入

繭煮一二沸。即纜去窰右尺。置纜車。車六幅。徑四尺。必活二幅。已脫絲。軸修五分徑之一。牀修三軸之修。去其半為高。容車半。已閣軸。而活之一。端蓄曲柄。末繫四尺之繩。活之。斜而左。下結於絲竿。駟之上。閣木架一。橫之。端出駟二寸。於橫之一。正中。蓄方柱一。高四尺。上二尺。釘筦。絲弓。釘筦音。弓末懸環。鐵為之。柱之顛。橫一木。長三寸。兩頭各植一。長二寸。令執斜。

橫近端圓鑿。已銜天輓。

音輓輓六觔。

中鍬一縫。

鍬音狹。刻也。縫

去聲。

已迎送絲上下。司縑者執繳竿。

繳音矯。

繳其繭。和其

絲引其緒。去其繻。

強上聲。

司火者節火力。足踏絲竿。竿

運繩。繩運柄。柄運車。車運天輓。絲出駢上。貫弓環。又

上從輓外入輓縫。繞出輓外。下縈於車。去車底五寸。

置盆火。火已出炭。毋猛。使絲旋乾。畢脫之。糾之。

糾音九。縑

常二人不能踏車。則三人。

縑別

車急則絲急。緩則絲緩。急絲為水絲。織水紬。緩絲為
府絲。織府紬。纁水絲合三忽。府絲倍之。緯則再倍之。
緒之繭曰餵頭。餵音畏。纁者隨畫隨續。毋絕餵。則絲均。
繭舞躍湯面。能終纁。無增減。是上工也。

淨絲

纁已。曰絡張繭車。

絡音柳。繭音棚。

車方趺。

扶音植。

植一柱。中置輪。

輪徑如纁車。列左。右列淨車。前左者尺。車製與紉纁

車等。長其筵。

音筵。貫音筵。

左。彙繭車之緒。謹去其類。即

類音

右轉淨車。收淨絲於雙車。一左旋。一右旋。其行亦異遲速也。雙中積徑三寸為一筒。脫之。

道經

盛淨筒。弓絡車收之。車如繃車。軸有柄。出於背。收訖列左。右列維車。維音翠。雙長淨之半。貫於筵轉車收左。

之緒。謹去類之不盡者。雙中積徑寸許為一維。脫之。

易雙若水絲。收絡車訖。脫之。弓米泔漚之宿之。泔音漚

謳去聲

道緯

小趺方四寸。厚半寸。中植筵。揉竹片為提。中孔之長。尺徑二分。之木為道執。中鉗牛角尖。鉗音筵長二寸。筵貫徑筒。緒出提孔。左引之。右搦道執中。搦音溺顛倒收其絲。節則勻。已脣齒。肉半沒。則出而脫之。抽緒頭束之。絲之筦也。活當肉者穴。已貫梭。緒先裏而外。如縲絲然也。水絲經緯同。維緯小經者半。

牽經

橫經架二。上排經柱。行架如之。貫釧有柄。曰次牽縮。
經柱足。筥數止。筥音扣。訖。搥之。又貫筥牽之。數曰茅刷。
梳之。蘸米泔光之。蘸音贊。而隨曰火晞之。自是上機與
他織同。

諸紬

曰府紬。其上也。其粗勁而皺者曰雞皮繭。次也。毛紬
又其次也。水紬雖先於府紬。品最下。而名目獨多。其
雙經單緯者曰雙絲。單經雙緯者曰大雙絲。單經單

緯者曰大單絲。小單絲者。但疏而狹。亦曰神紬。

紬病

售紬權輕重為價。銖兩同。價相若。此謂府紬。水紬價

織戶曰此故膠。曰米粉。曰綠豆。紬下機。則畢築粉。曰

膠。膠之。曰碾碾之。碾音研。上聲。曰炕。輓炕之。令粉與絲化。

府紬增重多者。至十分匹之三。今府紬已有行禁。不為此。惟水紬仍舊。

若水紬。則築於染。其青色。紫色。大紅。天青。佛青。岡青。

者。築蜀糝。音祭。其黃綠。淡綠。魚肚白。喜白。水紅。桃紅。洋

藍棕色秋湘玫瑰諸色者。築綠豆各有法。惟膠者同。至增重十分匹之五。紬曰此病利之所在。終不能止也。然貨善速售。利與偽相得。惜不爲。

脰由服音

府紬。先入脰戶柔之。後入染戶柔。曰猪脰。

毛繭

蛾出者曰毛繭。被齧不可繅也。蛾之出。但初繭頭一小孔。雖不盡斷。已不

可繅矣。但煮之。去其蛹。用一尺之竿。疊冒繭於上。別一

竹籤長竿之半。底鎮鉛環。左執冒。右績之。掌摩籤令旋而墜。冒續續如抽綿筒。其旋益下。綵因急。右疾提收之。去絲節。惟恃唇齒。往來在手。不廢遊談。而功自就。又有用脚車者。脚車方二尺之架。為跌。左植方柱。才徑一才之軸。不出於外。兩輪各六輻。徑一尺六才。輻方二才。中穿徑一才六十分才之十二。上穿二才。植一橫聯之。徑六十分才之三。十六。以竹為牙。互以索。徑一尺六才。鍤之上。軸一尺一才。貫一方橋。長六才。廣二才。厚一才。不出於外。末植鐵銜。銜高二才。上兩歧。高一才六十分才之十八。相去六十分才之二十四。下以長三才。廣半才之錢。為跌。橫鏤之。傍柱植一釘。上為環。令與銜平。當環外穿柱。深一才。當輪中。

橫欽一木於方橋徑六十分才之十二。出各三才。右
跌植柱三。高五才。上加方梁。梁如跌之長。令中一柱
出梁六十分才之三。十六為踏板。長尺五才。廣三才。
末圓之。當中一柱鑿深六十分才之二十四。以銜柱
之出者。以一輻去牙三才穿之。徑多踏板三之一。以
受踏板之末。於方橋上設筵。中方而漸銳至端。紡絲
時。先貫一木於筵中。使銜銜後去末二才。貫竹筴。使
收絲。然後置一頭入銜。令筴在外。置一頭入環。出柱
間。輪之中環一繩。上繞出筵。乃坐。而以左手執絲。竿
右抽之。以兩足踏板。使板運輪。輪運繩。繩運筵。以急
絲。板可出。可入也。二曰得可。當尺竿之三。曰。惟其絲
人。之坐高軸五才。差緩。此絲善且急者。所織為雞皮繭。其鬆惡者。織毛
紬。麤而多類。麤音相。然苦衣且易有勞者服之。

湯繭

忽內本而外末。繅餘衣。

一繭之絲為忽。五忽為糸。十忽為絲。繭之忽頭在內。繅者

撥其頭引之。繹繹而外。凡繭上者無餘殼。中下繭皆有分厚薄耳。此之謂繅餘衣。若不善繅者。雖上繭亦有餘衣。及敗繭。謂油血破口之類。不引緒。並不可手絡。

也。名湯繭。業被絮者。賤售之。和而築之。

先罨之。翻去其蛹。湯洗淨。

乾之。然罔以為絮。欲踏裂。近亦三十年後和築。

簪鑿

口徑二三尺。底高尺。蓋高七八寸許。

筐編以荆條。或蠟條。

荆條為上。蠟條次之。其有用之者。知其不佳。

密而實。

疎使透風可緩卵之音。其條澀。音澀。不滑也。附卵斯固。必

用新者。編筐必用生條。使卵受生氣。乃易生。若以舊筐布卵。則一子不出。

蠶刷以掃出筐之子。蠶。

前茅穗。捋其花。數十莖為束。四五束其稈。捋去花之穗。尖不束。

長六七寸。已大則傷蠶。已長則礙用。

繭窠

篾為窠。廣三尺。濶二尺。下殺。殺。衰去聲。高四尺。貫擔者中。

其疏可出半繭。堅而實柔。滿中則合其口。若肩蛾即

緣附其外。其翼相接。不識者以為乾樹葉也。

蠶剪

剪似縫剪。短而厚。以裁枝遷蠶。

響竒

音可。一名響竒。一名響竒。一名響竒。

五尺之竹。下多裂之。無傷上二尺。執而振之。互相擊而鳴也。以敬馬鳥。

機竿

鳥至先栖高木。左右顧始下食。蠶守者相厥常置機。

竿當厥極。竿長四尺。橫縛一端於樹。末繫繩。繩前尺五寸。結一楔子。楔音屑。長三寸。又前結活套。末繫於樹上。竿尺長。竿尺別伐一搭鉤。長竿三之一。上竿尺二寸。如縛竿。下迤。則鉤末與縛處平也。上橫一木竿為機。長如搭鉤。不繫。一端倚樹。一端屈竿。令楔子倚之。鉤末上活套環機。鳥以機為枝也。踏之。機墮。楔子發。竿疾回引套。鳥足結。無脫者。

排套

用馬尾每三四莖為活套。餘者雜以麻。續辨音之為

綱。綱才套一。套交如連環。長其首末。繫當杈杈間。

音又尾細而光滑。鳥集枝不見也。視其首入套中。遽

驚之。首或進退皆結也。

沙撮

竹四五尺。析其末五六寸。篾絲編之。略如箕而小。斂

本侈口。子斂時上樹十四日內。撮沙土撒以驚鳥。以沙與土細隨

不傷

擊霹

擊音料。斜撼上也。擊至二眠後始可用擊霹。以前用沙撮。

竹長平人頭。摩節令滑。上五分之三貫三才管。糾梭繩如指大。一頭環之。屈中以細繩經緯為筩。一頭繫管下。一頭貫竿末至管。筩與竿下齊。盛石向空擲之。石去。繩亦從竿末出也。去遠者可半里。聲鳴於手中如驟雷。以驚鳥。值之則斃。有不以竹者。以繫管繩套。套指搦其末擊之。擊時必弛其搦。石始脫去。去之遠。稍遜於竹擊十之三。

茅刷

牽經用以刷。

刷呂茅之老根為之。取其勁滑。且芒刺不刺。腰束之。下徑四寸。中留竹柄。

種榭

榭實。九月拾之。掘坑埋其內。令芽二月出而種之。九

月間。榭實老自落。拾其堅好者。掘淨潤處為坑。聚而土覆之。至來年二月。皆生芽。乃分種之。若不窖之。潤處則乾。且蠹乾則難生。蠹則不生也。不即種而必行埋。俟來年二月者。方冬土燥。仍恐其乾而不生也。行必相距三尺。毋已密。太密則得地薄。枝條不茂。且蠹時不便循行。若疎過三尺。又曠土可。惜。其生也。明年耘之。三年稍殺之。四年五年可蠶。

也。或生二年盡伐之。俟蘗又殺之。則速成樹。凡下種

能和以猪血者。易生。且他日葉美宜蠶。楠子入土多為田鼠所食

分種時。百猪血塗子。可無槲生一二年。行間可種

麥。三年則止。凡今年飼蠶之林。明年必不飼。謂之歇

四五年始蠶。間年歇而蠶之。則三飼蠶之林。其樹必

近十年。則已高。移下難。即伐之。留其根。次年之蘗可

飼子蠶。三四年皆可食壯蠶。亦間年一飼。已高仍

伐之。一種可十餘伐也。種樹一事。可謂一年之勞。百

自叙

戴君者民也養民者衣食也出衣食者耕織也不耕則飢矣不織則寒矣飢寒亂之本也飽煖治之原也故衣食自古聖人之所盡心也堯命羲和爲此謀天也禹八年於外爲此謀地也舜咨九官十二牧爲此盡利也湯武誅放桀紂爲此去害也周公夜思繼曰求善此之法也孔子孟子老於樞皇求善此之柄也無衣食古今無世道也舍衣食聖賢無事功也自井田廢而食之路隘矣雖名至治無干戈而已矣無災

異而已矣豪富者無惡歲也貧苦者無豐年也為食之路隘也若衣之路則倍於古矣古麻絲葛而已今則中土之克絲也鹵北之毛也絨也其名不可勝數也而惟富人得是也天下率衣木棉也而十五猶僅蔽前也古之桑麻婦功也皆自為白衣也餘始通易也雖王后亦親蠶織曰供天子冕服也今則男事也非為衣也曰謀食也故古之民上勸之而猶惜其力也今之民不惜力而惜其無地可施也故雖堯舜亦

無法也有可衣食任自為也今貴州之地十九山也
田不足食居人也無吳楚齊秦利也榭繭先郡守遺
官食遵民者也今食者十之八矣有田者且食之也
皆榭也但有山也皆可榭也榭則食矣但知蠶也山
人之山而亦食矣非一遵義也非一貴州也此謹之
所旨作也

書後

貴州府十二直隸廳州四屬州縣四十八而遵義縣

為大縣疆域廣袤三四百里戶口二十萬零賦稅幾
敵全省半歲科鄉會人士亦居十二烏虜盛矣而其
先廣袤者如故也戶口租賦十無四五也歲科鄉會
如故也人士十無二三也何今之美替之陋歟抑其
致此者皆有所自來歟夫遵義之地岡巒峯卓相攢
翬無一里原無五里陸依山為田皆如梯枕其土瘠
石瘦不可田又不可勝計也以二十萬戶人褻然耕
鑿其中我知各糊口之不給而何有以輸納租賦而

何暇於陶冶詩書也而後乃今知陳省庵舊守之詒
澤遠矣夫子之言曰富之教之又曰不患寡而患不
均不患貧而患不安盡縣而凶則難均難均則多貧
多貧則難安難安則民皆思去而至於寡此理勢之
必然者而遵義自有榭蘭來寡者曰以衆貧者曰以
富數千萬戶罔不含哺鼓腹怡然於榭陰絲竈之間
而其秀者亦得所憑藉以優游乎文林義府爭閑雅
都麗以與吳越齊秦人士相軒輊均無貧和無寡既

富乃可加教意在斯乎陳公去導幾百年矣仁聲惠
政猶幸嘖嘖人口而志乘闕如因陋就簡再數十年
選老向盡一邑之衣而食之社而稷之者恐至不能
道其姓字摘果而忌耐飲羹而忌水君子有世道人
心之患鄭君樗齋謹之作盖大懼乎此也故首之曰
誌惠也定樹曰辨物也定齋曰正名也別時地析利
病詳其烘觀眠食居守移下之方著其炕者繅淨道
牽之事白細品之良否明易且要之器用形狀然後

以種榘終焉蠶始即食榘也終終始始之義也凡皆
陳公以度富遵民之遺法也且夫四十八州縣其十
九皆凶猶遵義也凶之宜榘猶遵義也而戶口獨少
於遵義賦稅獨少於遵義歲科鄉會人士獨少於遵
義論者曰為疆域之廣狹土地之肥磽習俗之文野
不可彊而同吾獨謂無有若以榘繭福民之陳公也
不爾則三四百里之州縣賢州所常有而遵義一縣
能幾膏腴能幾材俊哉守土者盡能依其法而行之

則未必陳公而山國皆可遵義也與獨山莫友芝

註叙

德雲衢明府泣遵義唯民之利病殷然耳熟榭繭
之法昉舊守陳公百年已來惠澤澆溥而邑無志乘
循蹟就湮日思所已表彰之而未發適邑人已從祀
名宦請大愜所願朱洽旬而詳牘抵上游矣既又熟
慮陳公法施遵義效如是貴州州縣土地物宜亦遵
義也榭繭何已不遵義也皆法未施也乃詢友芝已

種榭飼蠶繅絲織紬之方麤猶未能觀縷審我友鄭
君子尹州有樗蒌誼聊語應責而明府是時方延鄭
君主講時其來亟索稿將授梓旨分遺寅好期各行
之所土此其便民之意與陳公同而其觀成也尤大
誠所謂不朽盛事之美也顧鄭君書文詞雅奧伯仲
乎有宋之陳秦農漢三著間頗無意於規模攷工而
筆墨時時與之律有非過目可了了者在鄭君不過
偶焉落簡藉以旌紀前賢藏之名山備異日地志掌

故使他人不嗤陋我邦已耳明府而欲僞闡名蹟詡飾山縣則是書誠卓矣而不然者此斑焉古色眩於目而棘於口者將覆瓿不暇而尚欲自家喻戶曉不幾於秦人之入越夏蟲之語冰也哉因屬友芝加之音釋辭不獲命暇日逐事咨訪舉鄭君書細校一過為疏其難明而附呂未備徵文據典皆在所畧凡三日夜卒業而叙之如此烏虜友芝居遵義十五年不能濡翰傳記其大夫之賢者徵法注鄭君書而益滋

愧矣道光十七年四月既望獨山莫友芝